证券代码:688512　　证券简称:慧智微　　公告编号:2026-069

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11月16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碧波路889号S1栋9楼1号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7
普通股股东人数	7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18,699,85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118,699,85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24.058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24.058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李阳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列席6人;

2、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徐斌先生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授权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18,584,800	99.9031	110,318	0.0929	4,733	0.0040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1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2/3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蔡金会、邓慧珊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688512　　证券简称:慧智微　　公告编号:2026-066

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10.13万元。该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六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2274号)同意注册,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485,922股,每股发行价格13.3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74,306,495.58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6,339,165.11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67,967,330.47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6年9月14日全部到位,并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6年9月15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天健验〔2026〕7-35号)审验。

公司已按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根据《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和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结合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公司于2026年11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新一代移动通信射频前端模组研发项目	13,491.17	13,491.17	13,491.17
2	面向新兴应用场景的通信模组研发项目	7,445.56	7,445.56	7,445.56
3	补充流动资金	6,493.92	6,493.92	5,860.00
合计		27,430.65	27,430.65	26,796.73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情况和本次置换情况

(一)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及置换安排

为顺利推进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已使用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进行了先行投入。截至2026年9月14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人民币1,747.39万元,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金额为人民币1,747.3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截至2026年9月14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本次拟置换金额
1	新一代移动通信射频前端模组研发项目	13,491.17	1,530.60	1,530.60
2	面向新兴应用场景的通信模组研发项目	7,445.56	216.79	216.79
3	补充流动资金	6,493.92	–	–
合计		27,430.65	1,747.39	1,747.39

(二)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情况及置换安排

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633.92万元(不含增值税),截至2026年9月14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总额为人民币62.74万元(不含增值税),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金额为人民币62.7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发行费用总额(不含增值税)	截至2026年9月14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金额(不含增值税)	本次拟置换金额
1	承销及保荐费用	480.00	–	–
2	审计及验资费用	99.06	44.81	44.81
3	律师费用	42.45	14.15	14.15
4	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	12.41	3.77	3.77
合计		633.92	62.74	62.74

综上,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总额为人民币1,810.13万元。上述事项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核验,并出具了《关于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6〕7-838号)。

四、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的说明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11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10.13万元,该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会计师事务所鉴证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出具天健审〔2026〕7-838号《关于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认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6年4月修订)》(上证发〔2026〕45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实际情况。

(三)保荐人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本次募集资金置换已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且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六个月,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上述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开展。因此,保荐人对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688512　　证券简称:慧智微　　公告编号:2026-068

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6年11月1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阳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10.13万元。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6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回避票数为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1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6)。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结合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6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回避票数为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1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7)。

特此公告。

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688512　　证券简称:慧智微　　公告编号:2026-067

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2274号)同意注册,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485,922股,每股发行价格13.3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74,306,495.58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6,339,165.11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67,967,330.47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6年9月14日全部到位,并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6年9月15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天健验〔2026〕7-35号)审验。

公司已按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调整情况

鉴于公司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6,796.73万元,少于《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中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27,430.65万元。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并结合各募投项目的情况,公司拟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具体调整分配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新一代移动通信射频前端模组研发项目	13,491.17	13,491.17	13,491.17
2	面向新兴应用场景的通信模组研发项目	7,445.56	7,445.56	7,445.56
3	补充流动资金	6,493.92	6,493.92	5,860.00
合计		27,430.65	27,430.65	26,796.73

三、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调整,是基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总额的实际情况,以及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做出的决策。本次调整不会对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造成实质性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11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结合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该议案在董事会审批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保荐人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688332　　证券简称:中科蓝讯　　公告编号:2026-041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10/29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10月28日~2027年10月27日
预计回购金额	5,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95,00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11%
累计已回购金额	12,036,530.00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60.60元/股~62.78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方式进行股份回购,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在未来适宜时机将本次回购的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24.89元/股(含),回购股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10月29日、2026年11月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38)。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2026年11月16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9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78,485,336股的比例为0.11%,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62.78元/股,最低价为60.60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036,530.00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603577　　证券简称:汇金通　　公告编号:2026-040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11月16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青岛胶州市铺集镇东部工业区,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四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92,204,00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6.674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李明东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其中李明东先生、蔡维锋先生、张海霞女士、杜少牧先生、雷志卫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

2、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2,109,702	99.9509	93,000	0.0484	1,300	0.0007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会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参与现场和网络投票的有表决权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智、马龙飞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7日

● 报备文件

《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关于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证券代码:688190　　证券简称:云路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2

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11月16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2
普通股股东人数	4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82,269,95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82,269,95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8.5582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8.558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雷日赣先生主持现场会议,表决方式为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4人,出席14人;

2、公司董事会秘书石岩出席了本次股东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82,265,538	99.9946	4,019	0.0048	400	0.0006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5,775,303	99.9235	4,019	0.0695	400	0.007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议案1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

律师:丁伟、刘伟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601963　　证券简称:重庆银行　　公告编号:2026-049
可转债代码:113056　　可转债简称:重银转债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券发行完毕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2026年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券(第三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于2026年11月12日簿记建档,2026年11月16日发行完毕。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50亿元,其中:品种一发行规模人民币34亿元,为3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1.55%;品种二发行规模人民币16亿元,为3年期浮动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1.56%。

本期债券发行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依据适用法律和监管部门的批准,全部用于向小型微型企业发放贷款,为小微企业提供金融服务,并优先投向居民服务业、医疗设备和医药制造业等与养老金融相关的行业,助力养老产业发展。

特此公告。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603936　　证券简称:博敏电子　　公告编号:2026-111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办理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江苏博敏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博敏")	4,069万元	121,818.46万元(不含本次)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345,293.76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80.02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不适用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资金需求,江苏博敏与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恒信")以融资回租方式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额度为人民币4,069万元,期限为两年,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江苏博敏上述融资租赁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4,069万元,并于2026年11月16日与海通恒信签署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GCL26A00691800101)。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6日、2026年5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为保证公司及子公司向业务合作方申请授信或其他经营业务的顺利开展,同意公司2026年度为子公司及子公司之间就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融资提供合计不超过23亿元新增的担保额度(其中为下属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不超过人民币4.90亿元,为下属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不超过人民币18.10亿元),担保期限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授权期限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41)、《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2)和2026年5月20日披露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51)。

本次担保前,公司为江苏博敏已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21,818.46万元;本次担保后,在上述股东会审议担保额度及有效期内,公司可为江苏博敏提供的新增担保额度为人民币94,431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金额在公司股东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须再次履行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江苏博敏电子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徐缓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9825766734358		
成立时间	2011年6月8日		
注册地	盐城市大丰区开发区永圣路9号		
注册资本	7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高端印制电路板(高多层PCB板、任意阶HDI、刚柔FPC)、新型电子元器件、传感器、物联网RFID天线、SIP一体化集成器件、半导体器件研发、制造、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9月30日/2026年1-9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317,182.19	278,908.03
	负债总额	216,977.28	187,105.61
	资产净额	100,204.91	91,802.43
	营业收入	125,909.22	139,311.31
	净利润	8,402.49	1,349.56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债权人(甲方):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承租人:江苏博敏电子有限公司

保证人(乙方):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金额:人民币4,069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

保证合同的保证范围为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对债权人负有的所有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全部租金(包括提前终止情况下加速到期的前述款项)、留购款等主合同项下约定的全部应付款项(上述债务,对于债务人而言即为待清偿的"主债务",对债权人而言即为待实现的"主债权"),及由于债务未履行产生的一切迟延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因实现债权而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公证费、拍卖费及其它实现债权的合理费用,以及根据主合同规定因贷款利率变化及法律、法规、政策变动而必须增加的款项。

保证期间:

本担保是连续性的、不中断之担保,保证期间直至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对债权人所负的所有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叁年,且保证人在此确认,若主债务履行期限延长的,保证期间顺延,债权人无须就此再次征得保证人同意。前述"届满"包括债权人宣布主债权提前到期的情形。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系为了满足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过程中的资金需求,公司拥有被担保方的控制权,且其现有经营状况良好,因此担保风险可控。同时有利于子公司业务的开展,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具备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345,293.76万元(均系公司为子公司以及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不存在为其他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形),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80.02%(不含本次担保)。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的在保余额为135,088.46万元(不含本次担保)。

备注:担保总额指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特此公告。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600479　　证券简称:千金药业　　公告编号:2026-039

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23日(星期一)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23日前访问网址 https://eseb.cn/1D0XF5il2xq 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10月28日发布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等情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1月23日15:00-16:00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23日(星期一)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蹇顺先生

董事会秘书:朱溧女士

财务负责人:彭意花女士

独立董事:狄文先生

如遇特殊情况,参加人员将有所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在2026年11月23日(星期一)15:00-16:00,通过网址 https://eseb.cn/1D0XF5il2xq 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23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刘女士

电话:0731-22496088

邮箱:qjyydb@qjyy.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董app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600115　　证券简称:中国东航　　公告编号:临2026-072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10月运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运营情况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26年10月客运运力投入(按可用座公里计)同比上升2.45%;旅客周转量(按客运人公里计)同比上升3.87%;客座率为88.74%,同比上升1.22个百分点。2026年10月货邮周转量(按货邮载运吨公里计)同比上升2.96%。

2026年10月,本公司国内、国际和地区市场的主要新开、复航、加密航线情况如下:

国内市场:新开上海虹桥-西安-金昌、北京大兴-巴里坤、佛山-重庆、佛山-景德镇、南昌-运城等航线;复飞上海虹桥-西双版纳、昆明-阜阳、石家庄-海口、福州-佛山等航线;加密上海浦东-海口、西安-南京、西安-三亚等航线。

国际和地区市场:加密昆明-新加坡、昆明-曼谷、昆明-万象等航线。

二、飞机机队

2026年10月,本公司引进2架A320系列飞机,退出1架A320系列飞机。截至2026年10月末,本公司合计运营838架飞机。飞机机队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架

序号	机型	自有	融资租赁	经营租赁	小计
宽体客机		59	50	5	114
1	B777-300ER	13	7	0	20
2	B787系列	3	15	0	18
3	A350-900	7	13	0	20
4	A330系列	36	15	5	56
窄体客机		314	201	177	692
5	A320系列	174	142	81	397
6	B737系列	134	48	96	278
7	C919	6	11	0	17
支线客机		15	17	0	32
8	C909	15	17	0	32
合计		388	268	182	838

三、主要运营数据

	2026年10月		2026年累计	
	数值	同比增长	数值	同比增长
客运数据				
可用座公里(ASK)(百万)	27,761.65	2.45%	275,156.43	3.14%
—国内航线	17,534.56	0.68%	177,462.54	1.47%
—国际航线	9,690.19	6.32%	92,360.48	6.71%
—地区航线	536.90	−5.38%	5,333.41	−0.19%
客运人公里(RPK)(百万)	24,634.61	3.87%	240,727.46	5.24%
—国内航线	15,874.44	1.85%	156,407.56	2.48%
—国际航线	8,305.97	8.32%	79,761.65	11.25%
—地区航线	454.21	−1.79%	4,558.25	3.49%
载运旅客人次(千)	12,974.82	−0.14%	127,373.78	0.85%
—国内航线	10,828.77	−0.24%	106,171.38	0.31%
—国际航线	1,823.34	1.11%	17,928.90	3.64%
—地区航线	322.71	−3.70%	3,273.50	3.42%
客座率(%)	88.74	1.22pts	87.49	1.76pts
—国内航线	90.53	1.04pts	88.14	0.87pts
—国际航线	85.72	1.59pts	86.36	3.53pts
—地区航线	84.60	3.10pts	85.47	3.04pts
货运数据				
可用货邮吨公里(AFTK)(百万)	908.69	2.64%	8,674.50	1.07%
—国内航线	317.79	−1.01%	2,888.26	−7.57%
—国际航线	576.88	5.08%	5,659.50	6.26%
—地区航线	14.02	−8.31%	126.73	−3.81%
货邮载运吨公里(RFTK)(百万)	381.14	2.96%	3,689.61	9.72%
—国内航线	88.26	−6.67%	823.91	0.15%
—国际航线	290.43	6.44%	2,842.67	12.96%
—地区航线	2.46	−10.87%	23.03	−2.08%
货邮载运量(公斤)(百万)	102.60	−3.36%	972.44	4.99%
—国内航线	57.93	−8.79%	535.40	−0.57%
—国际航线	42.61	5.52%	417.76	13.41%
—地区航线	2.06	−9.65%	19.28	−0.62%
货邮载运率(%)	41.94	0.12pts	42.53	3.35pts
—国内航线	27.77	−1.69pts	28.53	2.20pts
—国际航线	50.34	0.64pts	50.23	2.98pts
—地区航线	17.54	−0.53pts	18.17	0.32pts
综合数据				
可用吨公里(ATK)(百万)	3,407.24	2.50%	33,438.58	2.59%
—国内航线	1,895.90	0.39%	18,859.89	−0.03%
—国际航线	1,448.99	5.82%	13,971.95	6.53%
—地区航线	62.34	−6.07%	606.74	−0.97%
收入吨公里(RTK)(百万)	2,565.34	3.92%	24,828.44	5.98%
—国内航线	1,494.09	1.53%	14,532.59	2.38%
—国际航线	1,028.49	7.88%	9,872.07	11.88%
—地区航线	42.76	−1.93%	423.78	3.56%
综合载运率(%)	75.29	1.03pts	74.25	2.37pts
—国内航线	78.81	0.88pts	77.06	1.81pts
—国际航线	70.98	1.36pts	70.66	3.39pts
—地区航线	68.59	2.89pts	69.84	3.05pts

注:

1、可用吨公里指每一航段可提供业载与该航段距离的乘积之和。

2、可用座公里指每一航段可提供的最大座位数与该航段距离的乘积之和。

3、可用货邮吨公里指每一航段可提供的最大货邮载运量与该航段距离的乘积之和。

4、收入吨公里指实际每一航段载运吨数与该航段距离的乘积之和。

5、客运人公里指实际每一航段旅客运输量与该航段距离的乘积之和。

6、货邮载运吨公里指实际每一航段货邮载运吨数与该航段距离的乘积之和。

7、货邮载运量指实际装载的货邮重量。

8、综合载运率指运输收入吨公里与可用吨公里之比。

9、客座率指客运人公里与可用座公里之比。

10、货邮载运率指货邮载运吨公里与可用货邮吨公里之比。

11、货运数据仅为客机腹舱及客改货相关数据,表中不含全货机机队数据。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谨此提醒投资者,上述运营数据根据本公司内部资料汇总编制而成,未经审计,存在调整的可能性。上述运营数据可能与相关期间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本公司保留根据审计结果及实际情况调整运营数据的权利。本公司披露的月度运营数据仅作为初步及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投资者应注意不恰当信赖或使用以上信息可能造成投资风险。

以上数据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合证券交易所网站(www.hkex.com.hk)和本公司网站投资者关系栏目(www.ceair.com)上发布。

特此公告。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16日

股票代码:600312　　股票简称:平高电气　　编号:2026-045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高电气"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6年11月10日以电子邮件、手机短信发出会议通知,2026年11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8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经过有效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1. 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投资计划调整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发展战略与ESG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2026年拟调增投资11194万元,涵盖技术改造、信息化、零星购置等项目。

2. 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平高电气〈重大事项决策权责清单〉〈董事会授权事项清单〉的议案》。

特此公告。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600249　　证券简称:两面针　　公告编号:2026-044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1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鉴于公司董事会成员调整,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规范运作、科学决策,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对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进行调整,补选龚慧泉先生为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他专门委员会成员不变。

本次调整后,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战略委员会:农海新(主任委员)、刘才富、林丽丽、关忠良、龚慧泉

审计委员会:杨修(主任委员)、刘婷婷、龚慧泉

上述调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委员任期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002422　　证券简称:科伦药业　　公告编号:2026-085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药品纳入国家医保目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6年11月14日,国家医保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发布《关于印发<国家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和工伤保险药品目录>以及<商业健康保险创新药品目录>(2026年)的通知》(医保发〔2026〕29号)。根据该通知,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共计4个品种(3个药品新增纳入、1个新增2项适应症)纳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和工伤保险药品目录(2026年)》(以下简称"《2026年药品目录》")。现将相关信息公告如下:

一、产品情况

(一)本次纳入国家医保目录情况

药品名称	规格	适应症(医保支付范围内)	协议有效期	是否为独家品种
注射用芦康沙妥珠单抗	200mg/瓶 100mg/瓶	1.既往至少接受过2种系统治疗(其中至少1种治疗针对晚期或转移性阶段)的不可切除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三阴性乳腺癌成人患者; 2.本品用于治疗既往接受过内分泌治疗且在晚期疾病阶段接受过至少一线化疗的不可切除或转移性的激素受体(HR)阳性、人类表皮生长因子受体2(HER2)阴性(IHC 0、IHC 1+或IHC 2+/ISH-)乳腺癌成人患者;(2026年新增医保支付适应症) 3.经表皮生长因子受体(EGFR)酪氨酸激酶抑制剂(TKI)和含铂化疗治疗后进展的EGFR基因突变阳性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非鳞状非小细胞肺癌(NSCLC)成人患者; 4.经表皮生长因子受体(EGFR)酪氨酸激酶抑制剂(TKI)治疗后进展的EGFR基因突变阳性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非鳞状非小细胞肺癌(NSCLC)成人患者的治疗。(2026年新增医保支付适应症)	2027年1月1日-2027年12月31日	是
注射用博度曲妥珠单抗	40mg/瓶	既往接受过一种或一种以上抗HER2药物治疗的不可切除或转移性HER2阳性成人乳腺癌患者。	2027年1月1日-2028年12月31日	是
ω-3甘油三酯(2%)中/长链脂肪乳/氨基酸(16)/葡萄糖(16%)注射液	1250ml	经营养风险筛查,明确具有营养风险,且不能经饮食或"肠内营养剂"补充足够营养的住院患者。	2027年1月1日-2028年12月31日	否
注射用头孢唑肟钠/氯化钠注射液	①粉体室:2.0g/液体室:100ml:0.9g ②粉体室:1.0g/液体室:100ml:0.9g	敏感菌所致的下呼吸道感染、尿路感染、腹腔感染、盆腔感染、败血症、皮肤软组织感染、骨和关节感染、肺炎链球菌或流感嗜血杆菌所致脑膜炎和单纯性淋病。	2027年1月1日-2028年12月31日	否

(二)药品销售情况

公司上述药品2025年度合计销售额为52,117.17万元,2026年1-6月合计销售额为54,313.25万元,分别约占同期公司营业收入的2.82%、6.15%。

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品纳入《2026年药品目录》,将有利于促进公司产品拓展市场网络、提升销售规模,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暂无法估计。《2026年药品目录》将于2027年1月1日起正式实施,医保支付标准、医保报销细则等相关信息,需以国家医疗保障局等相关政府部门公示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7日